

建章立制固本强基 一体推进“查改治建”

鄂尔多斯讯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鄂尔多斯市法院系统坚持把建章立制作为治本之策,紧紧围绕队伍内部问题多发、高发、频发的重点领域、重要岗位以及教育整顿过程中暴露出的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一体推进“查改治建”各项工作,用制度思维和制度方式补短板、堵漏洞、固根本,推动个性问题与共性问题、显性问题与深层次问题一起解决,切实把实践成果转化为理论和制度成果。目前,全市法院系统已制定出台制度 264 项。

探索健全正风肃纪长效机制,推动纪律作风进一步好转。制定出台了《“三个规定”填报制度及处理办法》和《干警及其家属违规从事经营

活动、违规参股借贷处理办法》,进一步强化法院干警作风建设,有效推动队伍教育整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取得实效。

探索健全司法监督制约机制,推动司法公信力进一步提升。制定出台了《立审执风险防控实施细则》及立案、审判、执行流程风险提示与操作指引、流程图等制度机制,对审判执行工作实施“全程、全员”监督管理和风险防控。制定出台了《关于严格执行本院工作人员和离任人员诉讼回避实施细则(试行)》,形成对离任人员从业有效制约、实时监督的工作机制。制定出台了《审限变更管理办法》等,通过定期通报、专函督办、约谈案件承办人等方式,保障审限管理工作

规范化运行。制定出台了《执行案件结案管理办法》《执行过程中财产处置程序指引》《查封、扣押等强制执行措施的实施办法》等制度,全面提升执行规范化工作水平。

探索健全素质能力提升机制,推动素质能力进一步增强。通过制定《学习例会制度》《教育培训制度》等,完善干警素质提升机制,切实提高法院干警司法为民、服务大局能力及专业技能。完善干部工作制度机制,出台《干部轮岗交流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推进干部多岗位锻炼,促进干部合理流动,增强队伍活力,提高干部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

(杨妮)

强化律所日常监管 提升行业服务水平

包头讯 为加强司法行政机关和律师协会对律师事务所的日常督查指导,深入推进律师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进一步规范律师事务所管理,提升律师执业服务水平,促进律师队伍的健康发展,近日,包头市司法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左会军、包头市律师协会会长张承根等一行 5 人对东河区辖区内律师事务所进行督查检查。

检查组一行对律师事务所进行了实地查看,并对律师业务档案归档情况进行了现场指导。内蒙古铁恒律师事务所、内蒙古培隆律师事务所、内蒙古济通律师事务所主任分别汇报了律师事务所概况及律师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情况和党史学习情况。左会军要求,律师事务所要按照规范化建设标准的要求,不断加强思想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的学习,稳步提高业务水平,让高效的法律服务惠及民众,为东河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优质的法律服务。

此次督查调研活动进一步摸清了制约律师事务所发展的难题,制定了切实可行的举措,鼓励东河区律师事务所规模化、专业化、精品化发展。

(肖明)

督导疫情防控工作 确保措施落实落细

双河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王铭来到托县人民法院调研督导疫情防控工作。

王铭强调,托县法院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牢固树立“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工作理念,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采取多种防控措施,坚决阻断疫情传播渠道。要统筹兼顾,坚持抓好审判执行中心工作,多采用网上立案、网上调解、网上开庭等方式,引导当事人使用诉讼服务自助设备,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要严格落实上级党委和上级法院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严格做好场所防疫消杀、进门测温扫码、干警外出管控等各项工作,确保责任落实到人,保障疫情防控措施落实落细。

(刘琦)

错峰送达提效率 司法为民落实处



呼和浩特讯 针对物业合同纠纷案件数量大,审理期限短的特点,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集约送达中心转换思路,实行错峰送达,提升外出送达效率,不仅降低了法院程序流转成本,也对促使当事人依法应诉、提高案件调解率和当庭宣判率起到了积极作用。

为使 34 件物业合同纠纷案件能够迅速

为民服务再升级

本报讯(记者 闫利民 通讯员 苏欣)自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以来,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将主题教育成果努力转化为实际行动,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进一步落实司法为民新要求,逐步提升诉讼服务水平,近日,“诉讼服务自助远程柜台”在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正式上线。

开庭,减轻当事人诉累,近日,该院集约送达中心 10 名干警主动加班,利用晚上时间来到新城区两个小区为当事人送达法律文书。干警们爬楼梯、找住户、贴传票,告知当事人各项权利义务,请业主们按时到庭参加庭审依法行使自己的合法权益。经过两个小时的忙碌和耐心的释法析理,获得了业主的理解和对法律的信服。

(鹿越华)

远程柜台更便民

新型自助远程柜台涵盖了“申请调解、申请立案、文书自取、跨域文书自取”等诉讼服务模块,清晰直观,引导性强。通过“诉讼服务自助远程柜台”,当事人只需要用身份证即可在远程柜台上提交立案申请,上传诉讼材料,同时还可以实现自助案件查询、自助程序性法律文书打印和领取、申请在线调解等,真正实现诉讼服务一站式、无需等待就可以完成诉讼服务。

深入研讨发改案件 促进审判质效提升

额尔古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召开法院系统发回重审改判案件分析视频会,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在视频分会场参会。

会议采用研讨交流模式进行,两级法官通过视频面对面,从审理程序、证据和事实的审查认定、法律条款的理解适用以及案件审结产生的效果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讨论,尤其对一些存在认识分歧、法律适用存疑的新类型重大、复杂案件,两级法院法官各抒己见,深入剖析,在许多认识层面达成了共识。

院长尹正灵对今后的工作提出三点要求:要加强学习和知识更新,不断提高审判人员业务素质;要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加强与上级法院的沟通协调;要高度重视发改案件评查中发现的问题,切实做好案件评查的后续整改工作,促进审判质效的提升。

(李丽)

开展“新风护苗”行动 提升网络安全意识

包头讯 为了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网络安全意识,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开展扫黄打非“新风 2021·护苗”集中行动。

本次活动作为扫黄打非的另一种延续,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展开,旨在帮助青少年树立正确的网络安全观,自觉抵制网上不良信息,培养和提升青少年的网络素养,增强青少年科学文明安全合理使用网络的意识和能力。

该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孟天漫专委一行与保利社区的居民委员会完成对接,在社区设立网络安全宣传点,通过发放宣传彩页、现场进行法律咨询、案例讲解等方式宣传网络安全相关知识。具体内容包括防范个人信息泄露、抵制网络暴力、抵制垃圾信息、防范电信诈骗以及如何安全使用电脑、手机等安全常识,提升网络安全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

(马杰)

救济草料送到位

本报讯(记者 闫利民 通讯员 俞昊廷)“这次法院送来的救灾饲料,真是解了我们的燃眉之急”。收到饲料哈图嘎查的牧民们脸上露出了开心的笑容。

由于旱情严重,牧民们储备的草料严重不足,为了保障受灾牧民的生产生活不受影响,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积极协

受灾群众乐开颜

调,参与到抗旱减灾工作中,给包联的哈图嘎查受灾牧民发放抗旱饲草料。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加大对农牧区困难群众救助力度,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减少因旱情引发的热点、难点问题,努力为受灾群众排忧解难。

“开门纳谏”征求建议

本报讯(记者 闫利民 通讯员 王二英 白晓晔)为推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走深走实,近日,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人民法院薛家湾人民法庭召开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门纳谏”评估成效座谈会。

座谈会上,薛家湾人民法庭庭长马桂英就“七大顽瘴痼疾”的整改情况作了详细说

畅所欲言评估成效

明。希望参会代表对庭室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参会代表畅所欲言,对薛家湾人民法庭的队伍教育整顿成效给予充分肯定。

下一步,薛家湾人民法庭将以此次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契机,以百姓的期盼为工作目标,真正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严密部署疫情防控 全力筑牢安全屏障

大沁他拉讯 近日,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法院召开疫情防控工作会议,传达了自治区、市、旗及上级法院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并就目前国内疫情及防控严峻形势作了通报。

会议要求,全院干警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严守立、审、执每一个环节,提前做好消毒清洁工作;积极引导诉讼当事人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通过“线上”进行立案、审理、执行、接访等工作;做好进入机关人员的防控,严格执

行扫码、测温、登记、佩戴口罩等规定;常态化抓紧抓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全力筑牢疫情防控安全屏障。同时,该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强化监督检查、加强协调力度,对发现的隐患、问题及时上报。

(包双玉)

疫情防控不松懈 法律服务不“打烊”

包头讯 为确保疫情防控工作在东河区律师服务所落到实处,有效发挥法律服务工作者服务社会的职能,近日,包头市东河区司法局副局长张剑涛带领工作人员前往基层法律服务所走访检查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

检查组全面检查了各事务所测温扫码、来访人员登记、外出人员行程管控等各项工作的落实情况,对法律服务所疫情管控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张剑涛强调,疫情防控事关全局,涉及你我,是十分重要的工作,各法律服务所要牢固树立大局意识,扎实做好特殊时期法律服务所的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做好自身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办公场所能够消毒到位。此外,张剑涛还要求各法律服务所在提供法律服务的同时,也要争当疫情防控的宣传员,引导来访群众做好自我防护,动员群众积极参与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工作。

此次督导检查,进一步提升了基层法律服务所的防控意识,强化了防控措施,为当前疫情防控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时睿)

施工受伤引发纠纷 耐心调解达成协议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昆区司法局卜尔汉图司法所接到园区企业美某集团打来的电话,需要调委会出面调解一起纠纷。卜尔汉图司法所第一时间与企业进行沟通了解,弄清了这起纠纷的起因和现在的纠纷焦点。

2020年7月11日,风某公司承揽了美某集团的钢结构工程,并发包给武某等 6 人进行施工。在操作过程中,杨某由于操作不当,从二楼摔下,施工方第一时间把杨某送往医院救治。杨某住院治疗一年多,花费 40 余万元,但杨某还要求施工方给付人身赔偿 50 多万元。企业认为赔偿金额不合理没有给付。

按照双方的调解诉求,司法所组织调解人员深入企业、园区,以及承包工程的武某等人处进行了实地走访,掌握了第一手资料,并找到了纠纷的症结所在。经过近一个月的耐心调解,双方就二次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等相关费用的赔偿金额达成了一致,后期支付 40 万元一次性解决纠纷。调解结束后,双方对司法所一个月来的耐心调解表达了诚挚的谢意。

下一步,卜尔汉图司法所将继续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宗旨,为园区内企业、辖区内村(居)民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为维护优化营商环境保驾护航。

(肖明)